

律政司「粤港澳大湾区专责小组」第二次会议讨论下一步工作方案（附图）

由律政司副司长张国钧担任主席的律政司「粤港澳大湾区专责小组」今日（六月二十三日）举行第二次会议，详细探讨多项由专责小组委员提出有关推进大湾区法制衔接、规则对接和人才连接的建议，并落实小组未来工作规划。

专责小组在会上讨论并同意推进多项具体建议，重点项目包括：
（一）建立资讯平台，汇总大湾区内关于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等各方面的资讯，利便企业和市民查询信息，并设立高层次平台就大湾区内民商事司法互助等议题进行恒常交流和研究；（二）积极争取进一步扩展「港资港法」和「港资港仲裁」的措施至大湾区内地城市，并加强推广相关措施在大湾区建设和发展方面的优势和效益；（三）优化现有的民商事司法互助安排，包括完善内地与香港民商事案件送达机制，务求便利惠民；（四）建立大湾区调解员名册和通用网上调解平台，以进一步推动区内调解协作。

张国钧感谢专责小组成员提出宝贵的意见，他指出，大湾区具备「一国、两制、三法域」的独特优势，为世上独有，而香港特区的普通法体系和法治制度深得国际社会认同和肯定。推动大湾区内法制对接及民商事司法互助不但能便利民商互动，亦为推进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的法律保障。

他表示，律政司会积极跟进专责小组的建议，与内地相关部委、法律界和其他界别的持份者紧密合作，以推进和落实有关工作。

成立专责小组是二〇二二年《施政报告》其中一项加强对接国家战略、增强发展动能的措施，专责小组由律政司副司长领导，成员由法律业界、商界、学术界、内地港人代表及律政司代表组成。

完

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